

海德堡要理问答第 3、4、5 问讲解

认知自己罪恶和愁苦的途径

阅读经文：罗 3：19-31

教义选读：要理问答第 3、4、5 问

各位在耶稣基督里蒙我们父神所爱的弟兄姊妹们：我们已经借着两个主日下午的时间学习了要理问答的第 1 问和第 2 问的内容。在第 1 问，要理问答宣告了我们人生唯一的真安慰，就是三位一体神对我们的宝贵救恩。圣子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舍命流血的救赎之工，救我们脱离一切的罪恶以及撒但的权势；圣父全权的护理之工叫万事互相效力，使我们得救；圣灵有效的恩召不单确保我们的重生得救，也确保我们最终可以得着永生。因此，无论我们在世遭遇怎样的环境，甚至是面对逼迫和死亡，我们也可以安心，因为我们生命的救主祂必会对我们负完全的责任！这对我们这些软弱可怜的罪人来说，的确是真实且宝贵的安慰。

那么，如何得着这样宝贵的真安慰呢？要理问答的第 2 问告诉我们得着人生真安慰的重要前提，那就是必须拥有得救的真知识：就是知道自己的罪恶和愁苦有多么深重；知道自己怎样才可以从自己的罪恶和愁苦中得着拯救；并且要知道应当怎样为着这样的拯救而感谢那位救我们的神。

这就是要理问答主日 1 的内容，也可以说是整部要理问答的引言部分。紧接着，要理问答就开始论述具体要如何来得着这人生的真安慰，它的内容正是根据第 2 问所说的必须知道的三件事来展开论述的：主日 2-4 是具体论述我们的罪恶和愁苦有多么深重；主日 5-31 是具体论述我们如何才能得着拯救；主日 32-52 就是具体论述我们要如何为这样的拯救而感谢神。

今天下午，我就和大家来学习主日 2 的内容。在主日 2 中，要理问答的作者告诉我们**认知自己罪恶和愁苦的重要途径，那就是借着神圣的律法**。在主日 2 的三个问答中，作者告诉我们律法对我们的三个重要方面：

- 一、律法使我们认知罪恶和愁苦
- 二、律法要求我们完全
- 三、律法显明我们的无能

一、律法使我们认知罪恶和愁苦

第 3 问：你从何处得知你的罪恶和愁苦呢？

答：从神的律法。

让我们先来了解一下罪和愁苦在圣经中的意思。“罪”这个词在圣经里的意思是没有命中靶心。在箭术中，射手的目标是靶心，即牛眼；如果你没有打中牛眼，你就没有命中靶心。同样，如果我们不完全遵守神的律法，就没有命中靶心，换句话说，我们就犯罪了。所以，简单来说，罪是违反神的律法【约一 3：4】，是背叛神。我们的罪大大地干犯了全然圣洁的神，激起了祂的忿怒和惩罚。那么，什么是“愁苦”呢？愁苦是神因我们犯罪悖逆而降下惩罚。它包括我们心思意念中的刚硬、愚顽和黑暗，以及人生和自然界的不完美。

无论是谁，都会承认这个世界充满了愁苦，也会承认这个世界有罪恶存在（尽管他们所认为的罪恶和

愁苦与圣经所说的意思会有差距，而且他们总认为是别人的罪恶，而不会认识到自己的罪），甚至连小孩子都知道这个世界有愁苦，他们也常常会为了自己的心愿不能得到满足而痛苦哭泣。所以，要理问答也是从肯定人类有罪恶和愁苦的角度来问这个问题的，它没有问“你知道自己有罪恶和愁苦吗？”而是问“你从何处得知你的罪恶和愁苦呢？”

为什么要理问答会如此发问呢？因为世人虽然知道和承认这个世界有罪恶和愁苦，但是他们并不知道罪恶和愁苦的根源在哪里，他们并不认为自己有罪恶，也不能正确地将罪恶和愁苦联系起来，他们总是把所有的责任和问题归咎于别人，他们总是从别处寻找根源，从社会结构、经济政策或政治体制中找问题。他们说，要是我们能改变社会，设计出更好的经济体系，或者建立全新的政治体制，那么所有的问题都会不复存在！在他们看来，愁苦的根源不在于人，而在于社会结构。值得我们警惕的是，现代神学和许多教会也都倾向于认为，这个世界要消除罪恶和愁苦，不是人必须重生，而是社会必须改变。

但是，要理问答的作者根据圣经告诉我们人类不单有罪恶和愁苦，而且告诉我们，人类愁苦的根源就是来自我们内心的罪，这是圣经中神的律法明确教导我们的。因为圣经说“**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约一3：4】“**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3：20】，“**只是非因律法，我就不知何为罪。非律法说：‘不可贪心’，我就不知何为贪心。**”【罗7：7】“**罪的工价乃是死**”【罗6：23】。因此，“**神的忿怒从天上显明在一切不虔不义的人身上**”【罗1：18】，所以人类充满了愁苦。

为什么世人不明白人类真正的愁苦是来自他们罪恶的内心、本性和行为这一简单事实，反而归咎于别人呢？那是因为罪玷污了他们的理性，使他们变得昏昧无知，不能正确认识自己，反而千方百计地推脱自己的责任，就如始祖亚当犯罪之后，面对神的质问，他也是把责任推给自己的妻子夏娃，而夏娃又推给蛇一样。所以，可以说，现今世人归咎于别人的这一举动，正是人类堕落有罪的明证！

感谢神！我们正是借着神圣洁的律法才能知道自己的罪恶和愁苦的。这一点很重要，对我们传福音有很好的指导作用。现今很多人传福音就是简单告诉人家需要信耶稣，信耶稣能够病得医治，能够得着平安、顺利、发财，这其实不是在传福音；虽然耶稣基督能够医治人的疾病，也能够赐人平安和发达，但是祂真正来世上的目的是要成为罪人的救主，是要用自己在十字架上舍命流血的救恩来拯救罪人脱离罪恶和魔鬼的权势，使罪人可以完全归属与祂。所以今天我们传福音给别人，也要从圣洁的律法着手，先让人从律法知道自己的罪恶和愁苦，他们才会明白自己需要被拯救。

现在，我们已经知道自己是从律法中知道自己的罪恶和愁苦的，那么，律法是如何显明我们有罪的呢？律法对我们的要求是什么呢？我们来看第二点：

二、律法要求我们完全

4问:神的律法对我们有什么要求呢？

答:基督就此在马太福音第22章中概括地教导我们：“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

谈到律法，我们要知道，旧约中，神借摩西所赐下的律法可以分为三大部分：礼仪律（宗教法规）、民事律（民事法规）和道德律（以十诫为代表的道德法规）。礼仪律和民事律有其时间性和局限性，而道德律却是具有永恒性和普世性。因为礼仪律是预表基督的救赎之工，所以当基督来成全救赎的工作之后，礼仪律就停止了，就如希伯来书说耶稣基督献了一次永远的赎罪祭，就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就不

用再为罪献祭了【来 10: 12-18】。而民事律是以色列的民事法规，以色列在旧约时代，是一神权政体，因此神给他们所定的民事法规不是后来的任何一种政体可以适用的。例如：神的律法规定，凡亵渎神的人要用石头打死、干犯安息日的人要用石头打死……等。所以等到旧约以色列这个神权政体的国家亡国之后，民事律也就停止了它的效用。不过民事律法的某些条款对基督徒还是有用的，因为教会也是神直接统治和管理的团体。但是，以十诫为代表的道德律就不一样了，这是神对全人类的道德要求，具有永恒性和普世性。这我们从神将道德律法的功用刻在世人的良心之中【罗 2: 14-15】以及神当时将十诫亲自刻在石版上可以看出（在摩西的那个时代，将文字刻在石版上或者立大石头都是象征着永远的纪念之意）。后来主耶稣就肯定了道德律的永恒性，祂在登山宝训中说“**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这“**律法**”就是指向道德律来说的。因此，现今教会中那些认为律法对新约基督徒来说已经没有什么效用的人，实在是犯了反律主义的错误。

那么，以十诫为代表的道德律对我们的要求是什么呢？事实上神在祂的律法中对我们有很多的要求，律法的条款有很多，但要理问答的作者并没有在此细细罗列出律法的要求，而是借用基督在马太福音 22 章 37-40 节对律法的总结来告诉我们，律法要求我们的，就是要完全地爱神和爱人，这其实也就是主耶稣在登山宝训中所教导的：“**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太 5: 48】为什么要理问答的作者要用主耶稣对律法的总结来告诉我们律法对我们的要求呢？因为律法实际上就是一个整体，是那位至圣至洁的神对我们的要求，主的兄弟雅各也告诉我们，我们若犯了律法其中的一条，其实就是犯了众条【雅 2: 10】，就是得罪那位至圣至洁的神。

所以我们要明白，神的律法要求我们的是全然圣洁，是完全无私，是全心全意地爱神和爱人如己，是要像天父那样的完全！这样的要求，我们罪人能够达到吗？能够完全遵守吗？这就带领我们来到第三点：

三、律法显明我们的无能

5 问:你能完全遵守这诫命吗?

答:不能，因为我的本性是倾向于憎恨神和我的邻舍的。

弟兄姊妹，如果我们把律法分割开来，就会觉得自己还不错。我们并没有杀人，也没有偷窃，我们忠心地参加教会，积极奉献，等等。但是，如果我们面对基督对律法的总结，面对全律法对我们的要求，就会发现，我们没有也不能把我们的全部身心都献给神，没有也不能全心全意地帮助邻舍。这是违反我们的本性的，因为我们的本性是倾向于诸般的恶的。

《要理问答》并没有说我们时时刻刻都憎恨神以及我们的邻舍，而是说我们倾向于那样做，我们自始至终都倾向于背叛神、伤害我们的邻舍。这真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宣告！但我们要知道，如果靠自己，没有一个人可以如此宣告！我们如果足够诚实，可能会承认我们有这样的倾向，但只有神的律法才能使我们彻底承认这一事实！而且是只有圣灵将律法运用在我们身上时，我们才能承认这一点。圣灵正是藉着神圣的律法，才使我们承认自己有罪、承认我们的愁苦和完全无能的。

所以，弟兄姊妹们，当我们面对律法对我们的要求时，我们就知道，这是已经堕落的罪人根本不可能达到的，这样我们才能明白、体会保罗在罗马书第 3 章中所说的话：律法塞住了各人的口，叫我们在神面前知罪，没有任何人因行律法能在神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罗 3:20】；我们也才能深深认识自己在面对律法要求的时候是全然无能为力的。

对于要理问答主日 2 所宣告的内容，有人可能会有疑问，要理问答为什么从一开始就强调我们的罪恶和愁苦呢？难道不应该先肯定人身上还存留了一些善，而不是反复不断地提醒他们有多败坏吗？现在，大多数人已经自我感觉很糟糕了，为什么还要揪住人类负面的光景不放呢？难道我们不应该帮助他们站起来，而不是打击他们吗？（他们可能也同样反对我们教会《婴孩洗礼文》中所说的“**在罪中成孕而生，依本性是可怒之子……**”怎么可以这样说可爱的小天使呢？）

弟兄姊妹们，这其实就是现代基督教的发展趋势——只宣传正面思考、自助、自尊及成功福音，不能讲一句叫人不舒服的重话，尤其不能使用“罪”这个字，因为这个字会引发人们的罪恶感，而这正是人们今天不想要也不需要的！所以，这样的社会不能接纳直指人类罪恶和愁苦的《海德堡要理问答》，那些受世界欢迎的教会也摒弃海德堡要理问答所阐述的合乎圣经的纯正信仰。

但是，作为真心信靠耶稣基督，接受圣经为绝对权威的基督徒，我们要知道，《海德堡要理问答》唯一的目的乃是要用神的话语造就我们。要造就我们，就不能掩盖生命的真相，而是要诚实地评估生命。没有什么比掩盖真理和歪曲事实更能误导我们，更有害于我们的灵魂了。我们需要知道愁苦的本质、特点和起因，否则就不会真心去寻求真实而唯一的救主。

《要理问答》的主日 2 以及 3 和 4 的这第一部分正是要让我们看到了合乎圣经的人生评价，它的目的绝不是要使我们愁苦沮丧，而是要更新我们，使我们的向往天堂，因为在那里有我们独一无二完全的救主耶稣基督。现代基督教使人关注自己仍然有何可取之处，这样做只会使人沮丧不已。但忠心的教会乃是引导她的信徒关注他们在自身之外——即在基督里拥有什么，只有这样做才会令人振奋！

惟愿我们都能够从神圣的律法中看到自己的罪恶和愁苦，也认识自己的全然无能为力，以致全心来投靠那位全能的救主耶稣基督。阿们！

思考问题：

- 1、你知道整部要理问答是分为几部分？分别是怎样的内容？
- 2、主日 2 的内容是在讲什么？为什么世人不能知道自己的罪恶和愁苦的根源是什么？为什么我们基督徒就可以知道？
- 3、摩西律法主要分为哪几部分？对我们基督徒分别是怎样的效用呢？为什么道德律具有永恒性呢？
- 4、为什么要理问答的作者没有在本主日罗列出律法的各个条款来告诉我们律法对我们的要求？律法对我们的要求到底是什么？
- 5、罪人自己能够完全遵守这些诫命吗？他是怎样认识自己的无能的？要理问答在这里借着律法来使我们认识自己的无能的目的是什么？是叫我们灰心绝望吗？

基督教改革宗合肥惟恩教会

吴卫真长老

2016年7月17日